

彰武县卫生局

发文稿纸

签发:

核稿:

王行波 1/3

会签:

主办单位和拟稿人:

王行波 医政科

2013年3月1日

文件标题:

关于印发《彰武县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

附件:

县直指导基层医疗机构的流程图

主送:

各医院院长、县疾控中心、县卫生监督所

抄报:

抄送:

发文 ( 彰武 [2013] 字第 10 号 2013年 3 月 1 日 封发

快慢等级: 机密程度: 共印 份

# 彰武县卫生局文件

彰卫发[2013]10号

---

## 关于印发《彰武县基层医疗机构 集中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医疗单位、县疾控中心、县卫生监督所：

根据国家卫生部全国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阜新市卫生局《关于印发阜新市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净化医疗市场，规范我县基层医疗机构执业行为，有效预防和控制医院感染，提高医疗质量，保证医疗安全。结合我县实际，经研究决定从2月28日至年底在全县开展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充分发挥行政管理、业务指导、执法监督合力，将医政管理、医院感染、依法监管、传染病监督等各项工作有机结合，使我县医疗市场进一步得到净化，基层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进一步提高，医

疗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 二、组织领导

为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的组织领导，卫生局成立领导小组：

组 长：	任德新	县卫生局局长
副组长：	姜红军	县卫生局副局长
	田永全	县卫生监督所所长
成 员：	吴力忠	县卫生局医政科负责人
	高 颖	县卫生局防保股负责人
	张陆军	县卫生监督所副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卫生局医政股。办公室负责人由医政股吴力忠兼任，成员：颜旭光、张凌志、刘铁民、赵立辉、易明明。

## 三、工作范围

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重点检查民营专科医院、门诊部、个体诊所等基层医疗机构。

## 四、工作内容

### (一) 严把审批入口（责任人：吴力忠）

医政股要迅速摸清辖区内医疗机构底数，严格设置审批，把好入口。逐一复核所有已经审批的基层医疗机构，达不到《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和《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医疗机构基本标准的，要依法暂停执业，责令整改，直至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此项工作要在3月底前全部

完成，对所有基层医疗机构信息要统一录入，并向社会公开。

## (二) 规范执业行为

1、要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执业行为的监管，指导其加强规章制度建设，督促其负责人严格按照审批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责任人：吴力忠)

2、建立基层医疗机构执业行为日常巡查制度，日常检查每年不得少于2次。进一步加强医疗服务监管队伍建设，培训执法工作人员。(责任人：张陆军)

3、严厉打击无证行医行为。重点打击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开展诊疗活动的“黑诊所”，以违法医疗广告为线索，与工商、公安等部门配合，依法查处非法医疗美容机构以及医疗机构的违法广告行为。责任人：张陆军

4、查处医疗机构聘用非卫生技术人员行医的违法行为，清除医疗机构中的假医生。(责任人：张陆军)

5、严肃查处医疗机构出租、承包科室的行为。重点查处医疗机构将科室或房屋出租、承包给非本医疗机构人员或者其他机构开展诊疗活动的行为。(责任人：张陆军)

6、查处医疗机构超出核定的诊疗科目范围开展诊疗活动的行为。(责任人：吴力忠、张陆军)

## (三) 加强医院感染控制工作

1、按照《消毒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点检查医疗机构建立消毒管理组织，制定消毒管理制度和定

期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检测工作情况（此项工作由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疾控中心共同完成）。

2、一次性无菌用品的规范使用情况。（责任人：张陆军）

3、医疗废物的管理情况。重点检查医疗废物收集、暂存和转运是否符合要求。（责任人：张陆军）

4、消毒供应室的管理。重点检查消毒供应室的清洗消毒、灭菌技术操作及灭菌效果监测。（责任人：张陆军、颜旭光）

5、医疗机构进行有创操作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工作，特别是医院感染的重点部门，如窥镜室、口腔科、手术室、妇科等。（责任人：张陆军、颜旭光）

#### （四）加强医院感染知识和相关法规的培训

要充分发挥乡镇卫生院的核心管理职能，建立乡村一体化管理网络，县医院和县疾控中心要发挥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的龙头管理作用，通过上下联动，逐级指导，分片包干等形式，普及开展医院感染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部门规章及消毒技术规范，使各基层医疗机构的广大医务人员在临床工作中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保障医疗安全。

1、县级医疗机构对乡镇卫生院进行承包分片指导。要求各县级医院委派专人每季度对所承包的乡镇卫生院进行医院感染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培训，帮助建立和完善消毒管理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医疗安全。（分组情况见附件）

2、乡镇卫生院发挥核心管理职能，负责本乡镇村卫生室及所辖地牙馆的医院感染知识等业务指导，乡镇卫生院院长是第一责任人。

3、卫生局组织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各专业的高年资卫生技术人员，成立彰武县医院感染管理专家指导小组，负责对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医院感染管理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协助卫生局开展专项检查。（责任人：颜旭光）

## 五、工作时间和步骤

### （一）摸底排查阶段（2013年2月28日-4月15日）

各医疗机构要按照县卫生局集中整顿方案的要求制定本单位的集中整顿方案，并将方案于3月8日前报集中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所有医疗机构开展一次拉网式摸底排查，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到人。严格医疗机构的准入，杜绝超范围执业，严禁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活动，严抓医院感染工作。对在摸底排查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整改。并将摸底排查情况于4月15日前报市卫生局医政科。

### （二）督导检查阶段（2013年4月16日—6月30日）

市卫生局将于4月中旬开始组成督导组对我县开展的集中整顿工作情况进行督导和检查。抽查全县医疗机构的10%，对查出的问题要求立即整改，情节严重的要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并将督导检查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当

中。

### (三)集中整顿阶段(2013年7月1日—10月31日)

加强社会办医的监管和业务指导工作,密切与有关部门配合,打击各种违法行为。不断加强基层医疗机构队伍建设和人才培训工作。加强对口支援工作,切实提高基层医疗机构的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及时宣传报道集中整顿工作的成果。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监管信息化建设,集中整顿与促进发展相结合,通过集中整顿,促进基层医疗机构的全面发展。

### (四)验收阶段(2013年1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县集中整顿领导小组根据方案要求,对各单位和小组成员在集中整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验收,总结经验,对全面完成集中整顿的单位和责任人给予通报表扬,对没有如期完成集中整顿工作目标或出现重大院感事件的单位和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单位年度考核一票否决。

## 六、工作要求

### (一)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

规范医疗机构执业和院内感染工作,是一项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工作。抓好这项工作,对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卫生事业发展,维护社会稳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单位要认真吸取东港市、淮南市两起丙肝感染事件教训,将此次集中整顿行动作为一项民心工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精心部署,周密安排,运用法律、行

政管理等手段，切实抓紧、抓细、抓出实效。

## （二）突出重点，狠抓落实

各有关单位要紧紧围绕本次集中整顿行动的重点，按照各自的职责，依法行政，严格执法。要着力解决医疗机构存在的非法行医和严重损害患者健康的事件。

## （三）标本兼治，建立完善长效监管机制

按照整顿与促发展建设并举的原则，医疗机构要全面落实医院管理核心制度，把控制医院感染做为当前一件头等大事来抓好抓实，落实医院感染的各项规定和制度，从源头上控制医院感染事故的发生。

## （四）加强宣传教育

充分发挥媒体作用，普及相关卫生法律法规和医学科普知识；提高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

## （五）设立投诉举报电话，畅通投诉举报渠道

高度重视群众投诉举报案件线索，向社会公示投诉举报电话，卫生局设立投诉举报电话：6949235。

## （六）加强信息报送工作

县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2次发布集中整顿工作信息简报，各单位要及时报送集中整顿工作进展情况，每月不少于2篇工作信息。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 县直指导基层医疗机构院感明细表

县直单位	基层医疗单位
县医院 (7家)	大四、后新秋、大德、兴隆堡、 兴隆山、福兴地、四合城
中医院 (4家)	苇子沟、二道河子、东六、西 六
四院 (4家)	阿尔乡、章古台、 冯家、大冷
保健院 (3家)	双庙、五峰、两家子
二院 (4家)	满堂红、四堡子、平安、丰田

